

第三屆六堆少年庄頭導覽解說觀摩賽 簡章

一、依據

台灣六堆忠義聯盟會文化教育推廣計畫辦理

二、目的

為提升六堆子弟客語能力，並藉活動參與認識所居住故鄉之歷史人文景觀特色，進而蘊涵其熱愛鄉土之意識扎根，特辦是項導覽解說觀摩賽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客家委員會、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

四、主辦單位：台灣六堆忠義聯盟會

五、執行單位：六堆文化傳播社

六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六堆客語教師協會、高雄市客家教育文化協會、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、六堆文化教育基金會、屏東縣客家扶濟發展協會、屏東縣客家公益會、六堆原鄉讀書學會、美濃月光山雜誌社、台南市客家教育協會、李世淦縣議員服務處。

七、比賽組別

分國中、國小中、高年級學生等三組。

八、比賽主題

凡六堆地區或參賽者居住所在地之人文景觀及衍伸之鄉土故事，皆可成為導覽解說素材。

九、比賽時間：114年3月16日(星期日)上午9:00

十、比賽地點：六堆文化中心交誼廳(竹田鄉龍門路97號，忠義祠旁客家文物館地下室)

十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4年3月1日(六)止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請連結簡章下方報名表單QR CODE或上網查閱「六堆忠義聯盟」臉書社團填寫Google報名表單。

十三、比賽規定

1. 語言限定：以「客家台語」(台灣通行之客家語，簡稱「客家台語」)為主，專有名詞得用華語替代。
2. 解說時間：以5~7分鐘為原則。(提倡不按鈴運動，時間不足或逾時皆不扣分數)，為免延誤比賽時間，請指導老師斟酌解說內容長短。
3. 參賽同學得以道具或PPT(以相片、大綱為主)為解說輔助媒介，請於114.3.10前將上項PPT傳予主辦單位(ldzit66@gmail.com)，若拿出紙稿或將解說內容文稿置於PPT內照唸，評審將酌情扣分。
4. 家長或指導老師得於比賽時間協助參賽同學操作電腦或置放道具。
5. 參賽同學得以自備簡報筆(紅外線筆或伸縮筆)，操作比較熟練。

6. 各校報名人數不予限制，但每位參賽學生解說主題內容不得相同，亦不得與上屆參賽內容相同（即同一位參賽者不得重複使用上屆比賽主題內容），但容許互換參賽題目。
7. ●參賽同學導覽解說方式不予限制，只要能充分表達導覽內容即可。（正規導覽解說、演講、相聲、打嘴鼓等方式皆可，但要能吸引評審青睞為優先考量。）
8. 各組參賽同學報到時間：
國中組：8：45、國小中年級組：9：50、國小高年級組：12：00

十四、評審方式：

1. 評審老師：聘請專業人士擔任。
2. 評分標準：導覽主題內容30%、發音40%、導覽解說技巧20%、儀態10%。
3. 名次採序位排法，評審委員就各評分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，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。彙整合計各評審之序位（總序位），以合計值最低者為名次第一，其他依此類推。

十五、獎勵方式：

1. 各組錄取前三名，分別頒予獎金5000元、3000元、2000元。
2. 各組錄取優選五名，分別頒予獎金1000元。
3. 其餘參賽者皆頒予獎金500元鼓勵之。
4. 優選以上名次，每位指導老師各頒予獎金1000元鼓勵。（指導老師限定一名，家長得為指導老師；若指導老師所指導學生共有10名入選，則可得10000元指導獎金，依此類推。）
5. 每組報名人數若不足四名，該組將改為觀摩賽，不分名次，各頒予鼓勵獎金2000元、指導老師鼓勵金1000元。
6. 參賽學生解說內容將於高屏溪廣播電台「六堆兒童樂園」節目中播出。
7. 比賽宗旨在於互相學習，參賽學生賽後必須留下觀摩其他參賽者演出，並親身參與頒獎儀式，缺席者取消獎勵，指導老師亦同，不得由他人代領指導獎金。

十六、主辦單位連絡人：六堆忠義聯盟秘書長鍾振斌，電話：09-8787-1010

十七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與補充並公告之。

| | | | |
|------|---|------|--|
| 姓 名 | | 學 校 | |
| 組 別 | 組 | 連絡電話 | |
| 住 址 | | | |
| 主 題 | | | |
| 指導老師 | | 家長姓名 | |
| 備 註 | 賽後主辦單位將提供便當，含指導老師，可報名 4 人。 參加_____人 不用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__人 素食__人 | | |

